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以晟

電話：05-3620123#8567

電子信箱：qaz9685203@mail.cyhg.gov.
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300475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嘉義市第二納骨堂核准啟用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
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2條
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嘉義縣政府除外）、嘉義縣各鄉鎮
市公所、嘉義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民政處宗教禮俗科

